

早、午堂～講道概要

羅馬書第9講

日期：2025年1月12日

講題：被「算」為義的恩典

講員：秦民德傳道

經文：羅馬書四 1-12

一、「因信稱義」是猶太祖先的信仰傳統 (V.1-8)

1. 亞伯拉罕的因信稱義 (V.1-4)

2. 君王大衛的因信稱義 (V.6-8)

二、「因信稱義」與「割禮」(V.9-12)

1. 未受割禮之人：可蒙神赦罪，憑信稱義 (V.9)

2. 未受割禮之時：亞伯拉罕已「因信稱義」(V.10)

3. 割禮只是記號、是因信稱義的印證 (V.11)

4. 亞伯拉罕是「未受割禮而信」和「受了割禮而信」之人的父 (V.12)

羅馬書四 1-12

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節 這樣，那按肉體作我們祖宗的亞伯拉罕，我們要怎麼說呢？
- 第2節 倘若亞伯拉罕是因行為稱義，他就有可誇的，但是在神面前他一無可誇。
- 第3節 經上說甚麼呢？「亞伯拉罕信了神，這就算他為義。」
- 第4節 做工的得工資不算是恩典，而是應得的；
- 第5節 但那不做工的，只信那位稱不敬虔之人為義的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
- 第6節 正如大衛稱那在行為之外蒙神算為義的人是有福的：
- 第7節 「過犯得赦免，罪惡蒙遮蓋的人有福了！
- 第8節 主不算為有罪的，這樣的人有福了！」
- 第9節 如此看來，這福只加給那受割禮的人嗎？不也加給那未受割禮的人嗎？我們說，因著信，就算亞伯拉罕為義。
- 第10節 那麼，這是怎麼算的呢？是在他受割禮的時候呢？還是在他未受割禮的時候呢？不是在受割禮的時候，而是在未受割禮的時候。
- 第11節 並且，他受了割禮的記號，作他未受割禮的時候因信稱義的印證，為使他作一切未受割禮而信之人的父，使他們也算為義，
- 第12節 也使他作受割禮之人的父，就是那些不但受割禮，而且跟隨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未受割禮而信的足跡的人。